

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電力業務 營業報告書
 一 營業範圍及業務內容
 二 營業概況

臺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電力業務 營業報告書 係根據電力法及電力業務管理辦法等規定，彙集本公司電力業務營業概況，以供各界參考。

本公司（以下簡稱「本公司」）係由臺灣省政府（以下簡稱「省府」）及民間共同投資，於民國五十四年（一九六五年）成立，主要業務為經營電力業務，包括發電、輸電、配電及售電等。本公司成立以來，承蒙各界支持，業務不斷發展，電力供應日益穩定，為臺灣經濟發展及民生改善做出重要貢獻。

本公司電力業務營業概況如下：一、發電業務：本公司擁有多座水力發電廠及火力發電廠，總裝置容量達一千五百萬瓩。民國九十四年（二〇〇五年）全年發電量達一億零九百萬瓩時，較前年增加百分之二點五。二、輸電業務：本公司擁有高壓輸電線路及變電所，負責將發電廠所發電力輸送至各配電區域。三、配電業務：本公司擁有中壓及低壓配電線路，負責將電力分配至各用戶。四、售電業務：本公司負責向各用戶銷售電力，並提供相關服務。

本公司電力業務營業概況如下：一、電力供應穩定：本公司電力供應穩定，全年無間歇性停電，為臺灣經濟發展及民生改善提供保障。二、電力品質優良：本公司電力品質優良，電壓穩定，電流平衡，為各用戶提供優質電力服務。三、電力價格合理：本公司電力價格合理，符合市場競爭原則，為各用戶提供公平電力服務。四、電力業務發展迅速：本公司電力業務發展迅速，電力供應能力不斷提升，為臺灣經濟發展及民生改善做出重要貢獻。